

> 万物

清明时节蘑菇香

□ 梅香生

清明又到了。

老家的山上,这会儿该是蘑菇冒头的时候了。一场春雨过后,松针底下、草丛深处,那些小伞一样的蘑菇便悄悄钻出来,带着泥土的湿润气息,等着人去采。每每想起这个,我便想起母亲,想起那个清明节前,她带我去山上采蘑菇的早晨。

那一年我大概七八岁。头一天夜里下了场细雨,第二天一大早,天刚蒙蒙亮,母亲就把我叫起来,说山上的蘑菇该出来了,趁着露水未干去采,蘑菇最鲜嫩。她挎着一个大竹篮,给我也备了一个小篮子,是那种用荆条编的,轻巧得很。我兴冲冲地跟在母亲身后,往村子后面的山上走。

山路还是湿的,脚踩上去软绵绵的,路边的草叶上挂着水珠,打湿了我们的裤脚。空气里有股清新的味道,是泥土、松针和雾气混在一起的气息。母亲走在前面,不时回头看我一眼,叮嘱我小心路滑。

到了山上,母亲先停下来,指着松树下一窝灰褐色的小蘑菇告诉我:“这个是松蘑,可以吃的,你闻闻,有股松香味儿。”我蹲下去闻了闻,确实有一股清冽的香气。她又指着另一处长在腐木上的蘑菇说:“这个是木菌,也能吃,但长在烂木头上的有些是不能要的,得看伞盖下面的纹路。”她掰开一朵给我看,教我认那些细密的褶皱。

母亲讲得很仔细,可我哪里听得进去,满心只想着赶紧去采。母亲说:“那你就在这片采,别跑远了,我往那边去看看。”说完她便提着篮子往林子深处走了。

我一个人在林子里转悠,眼睛瞪得大大的,恨不得把见到的每一朵蘑菇都采进篮子里。不一会儿,我就采了满满一小篮,心里美滋滋的,觉得这回准能让母亲夸我。我兴冲冲地去找母亲,把篮子举到她面前,等着她表扬。

母亲接过我的篮子,低头翻了翻,先是笑了一下,然后又叹了口气。她把篮子



《深山绝味》(中国画) 李小亮作

里的蘑菇一朵一朵拣出来,放在地上,指给我看:“这朵,伞盖发绿,是有毒的;这朵,柄上有环,也不能吃;这朵倒是可以,但你采的时候根没挖干净,可惜了……”她一边拣一边说,语气不急不慢,没有半句责备。最后她把我采的蘑菇归拢到一起,能吃的只有寥寥几朵,摆在我的篮子底,连一层都没铺满。

而我再看母亲的篮子,里面满满当当的,松蘑、草菇,还有几朵我叫不上名字的,分成几堆,整整齐齐地码着。品种有好几个,每一朵都干干净净,根上还带着一点泥土,看得出是细心挖出来的。

母亲没有说我什么,只是蹲下来,把那些不能吃的蘑菇重新给我认了一遍。她拿起一朵,让我看伞盖的颜色,让我摸

伞柄的质地,又让我闻气味。“蘑菇这东西,”她说,“看着都差不多,其实差得远呢。认不得的就不能要,宁可少采,不能采错。”她说话的时候,眼睛看着我,那双眼睛温和又认真,像是在教我一件天大的事。

后来母亲带着我重新采。她走在前头,每发现一朵蘑菇就叫我过去,让我先认,认对了她才动手挖。她挖的时候也很讲究,用小棍子轻轻拨开周围的松针和腐土,找到蘑菇的根,轻轻一撬,整朵蘑菇就完整地出来了。她说这样采,来年这个地方还会再长。

那天我们下山的时候,太阳已经升得老高了。母亲的篮子里又是满满当当的,我的小篮子里也有小半篮,虽然不多,但每一朵都是我认准了、自己挖出来的。母亲看了看我的篮子,笑着说:“不错,下回就能采更多了。”

后来,我慢慢长大了,也学会了认蘑菇,每年清明前后,也会自己去山上采。但母亲带我采蘑菇的那个早晨,我却一直记得。记得她蹲在松下教我认蘑菇的样子,记得她把那些不能吃的蘑菇一朵一朵从我篮子里拣出来时的耐心,记得她说的那句“认不得的就不能要”。

母亲离开我已经有些年头了。每年清明回去上坟,我都要到山上走一走,看看那些蘑菇有没有冒出来。有时候采上几朵,带回家做一碗汤,喝的时候总觉得味道和别处的不一样,仿佛还能尝到那年春天的味道,尝到母亲教我的那些道理。

蘑菇年年都长,母亲却再也回不来了。但我知道,每当我蹲在松下,小心翼翼地挖起一朵蘑菇时,她就在我身边,就像那个清明前的早晨一样,温和地看着我,教我怎么认,怎么挖,怎么珍惜大地给的一点一滴。

今年的清明又快到了。我想,山上的蘑菇应该又冒出来了吧。

> 诗苑

农桑纪事：
女人与红藜麦的故事

□ 阿鹏

红藜麦,一株、一株,被一个女人种植成180亩的基地。

于我,这是一个谜题。

基地,有180亩的辽阔,坐落在北纬25°生物多样性极为丰富的金沙江河谷。

此时三月,一束束红藜麦,像火一样点燃这片土地。

单说红藜麦火红似火,想一想,在春天里的遇见,是不是很美?

我知道,从来人间,雨落百谷生。

一路燕子呢喃,有几只布谷鸟点睛,穿飞在雨丝间。

只是,在阳光与春风交织的田埂上,细雨生春色,风迷代了三月烟岚。

青烟袅袅,笔墨叨叨,絮絮成诗行。

于我而言,红藜麦不是谜题,而是这块土地擦不掉的胎记,自小认知它是粮食之母,长在田间地头。

这个种植红藜麦的女人叫杜义秀,11次创业,11个故事演绎,才是我舌尖上的谜题!

一样是女人,她的手,曾为家人煮饭洗衣,为土地播种。

从日出到黄昏,她的娇弱身躯一直在,解锁这片土地的原始密码。

20年的光阴,绿肥红瘦,这块红土地农桑的真相,谜题被她解开。

曾经180亩的土地,她种下了台湾青枣、突尼斯石榴、沃柑……这些都是她引进的外来物种,却撬动了金沙江河谷大规模电商化发展。

在第11次创业时,她把第一杯从太空孕育的麦种在这片红土地上种下。此情可待,真情相予。

即便如今,手上的皱纹,像叶脉延伸,成为岁月刻下的诗行。

但是,红土地之上,半生风雨半生痕,一个女人的柔软与激情依然。

遇见她,她笑了。

知道红藜麦不仅是健康养生食物,更是女人与土地、与命运抗争的证词。

因为她知道,无论岁月如何流转,无论土埋半身,红藜麦与女人的故事,有如麦穗,在每一季春风吹起时,与人类的生命共生。

夕阳西下,红藜麦也在含笑,笑弯了春天。

杜义秀站在田头,身影与每一穗红藜麦等高,契合了我来之前对她的猜想。

而她的脸颊和红藜麦一样,酡红似火。

在浩浩春风面前,我饮一盏天天酡红,如甘露,透彻心扉。

这个女人杜义秀,情给予红土,工于心于农桑,法天法地法自然,被我们发现,需要我们仰望。

因为春天里,她释然了生命最本真的颜色。

> 背影

懂悲伤时不少年

□ 王利钧

每个清明,在爷爷的墓碑前凝思时,父亲总会说,爷爷是个很慈爱的人,如果他还活着,看到我们三姐弟定会很高兴,也会很疼爱我们……父亲对爷爷的缅怀更多的是放在心里。也许因为男人都习惯把哀伤藏在心里吧。爷爷在我父亲十七岁时去世,这在父亲心里是一个永远的遗憾和伤痛。

说起来,小时候听别人说自己的爷爷如何好如何慈爱,心里还是蛮羡慕的。我见我的爷爷却只能是在几张黑白照片上。我知事之时,爷爷已去世十来年,墓碑和坟莹的土已成黛色,留下了岁月沧桑的痕迹。

年少不懂悲伤,懂悲伤时不少年。当经历了外婆、奶奶、外公的相继离世,每到一些特殊日子和清明时节,这种悲伤就会从心底的最深处慢慢溢出,直至最后像潮水一般翻腾漫延。

据父亲讲述,爷爷出生于1912年,见证了一段特殊的历史。他正值青壮年时,抗日前线战事吃紧,上了战场的人几乎没有活着回来的。当时执行“三丁抽一,五丁抽二”的征兵制度。那个夏天,正在田里放水栽秧的爷爷远远看到保长带着抓壮丁的人从田埂那头走来,爷爷没有跑,

主动跟着抓壮丁的人走了。爷爷是五兄弟里的大哥,理应留在家中支撑家庭重担,但只有他去,弟弟们才能留在家中。过了几年,三爷爷和四爷爷也相继入伍。

背着千粮行李,一路阴雨绵绵,风餐露宿半个多月之后,爷爷到了昆明,被编入素有“其精锐,冠于全国”之美誉的滇军,不久就成为师部警卫连的一名班长。

对于一个家庭来说,幸运的是,后来,爷爷活着回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爷爷被安排在信用社、法院、公社大队等单位任职,表现优秀。还担任过好几届人大代表和大队、公社支书、书记等,也算是为官一任,造福一方。

当时的政府所在地直到我上中学时还依然作为政府办公地点,几棵古树是爷爷那时候就有的。花木掩映的院子里,一口水井常年满溢,解决干部和附近群众吃水。一座过街天桥跨过一条宽丈余的笔直巷道,连接两个院子。每每经过这里,父亲说:“以前你爷爷就在这里上班。这里离学校近点,我晚上跟他住在宿舍,第二天早上和他一起起床,然后去上学……”

虽早已时过境迁,但父亲语气和神态里依然有满满的幸福感,让我也觉得开心。

在老辈人的讲述里,爷爷对待工作认真负责,兢兢业业为公为民;为官勤勉清廉、两袖清风,又十分正直公道,仁爱而德高望重,颇受群众敬重爱戴;为兄为父慈爱宽厚有趣;为人敢于担当,事事为他人着想。遗憾的是,后来爷爷积劳成疾,太早离世,没能看到儿孙们成人,这也是我们一家人心里永远的痛。

每当听父亲讲起爷爷,我心里既骄傲又心疼。骄傲是给予在父亲和群众心里这么好的爷爷,心疼是给予才十七岁就失去了父亲的我的父亲。偶尔,爷爷在我的夜阑深梦里,音容笑貌温润和煦。

清明将至,三月的阳光正暖,当手指轻拂墓碑上的星点灰尘,触感却沁凉入骨。父亲与我、弟弟、妹妹坐在墓碑旁松柏树下的荫凉里,此刻,尘世喧嚣远去,世界寂然无声。极目处,棠梨花映白杨树。我们不说话,静听树叶沙沙声。树欲静而风不止。那份属于各自的思念和疼痛我们从不易言说,更不相互分享。

风起时,漫卷沙尘随风舞。只有那坟莹墓碑,岿然不动为陈迹,俯仰归于尘与土。

阳光温暖,墓碑沁凉。松柏树下,不言离伤。